

证券代号：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17-014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岭化工”）的通知，南岭化工拟以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

南岭化工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54545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62%。根据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3-5年，发行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换股期内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股票。

根据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的相关事项尚须获得监管部门的同意。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最终发行方案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确定。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